股票简称:平高电气　　股票代码:600312　　编号:临2009—019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通知情况: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09年3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第D020版、《上海证券报》第C7版公告会议通知;于2009年4月7日发布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会议召开方式:

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现场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09年4月13日上午9:30;

2)召开地点:公司本部623会议室;

3)主持人:受公司原董事长韩海林委托,由魏光林董事主持;

5、网络投票情况:

1)网络投票时间:2009年4月1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网络投票平台: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6、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总体情况:参加本次股东会议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280名,代表股份240,534,71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47.05%;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参加本次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9名,代表股份216,478,71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42.34%;

3)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共271名,代表股份24,055,99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4.71%。

7、参加会议的除股东及其代理人外的其他人员: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会议见证律师;保荐机构代表;行业研究员。

8、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0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237,076,703股,反对1,054,707股,弃权 2,403,302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8.56%。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236,473,503股,反对893,987股,弃权3,167,222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8.31%。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0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236,460,903股,反对906,187股,弃权3,167,622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8.31%。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0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236,460,903股,反对906,187股,弃权3,167,622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8.31%。

公司2009年度财务预算主要指标:营业收入28亿元,实现利润24,370万元,税后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22,500万元。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同意236,461,003股,反对906,187股,弃权3,167,522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8.31%。

6、审议通过了《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236,574,614股,反对890,787股,弃权3,069,311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8.35%。

公司2008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08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511,243,176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股票股利2股、现金股利1元(含税)。

7、审议通过了《公司出具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说明》:

同意120,365,053股,反对906,187股,弃权3,161,122股,同意票占参加表决总股数的96.73%。关联股东平高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8、审议通过了《公司2008年关联交易协议执行情况及200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算情况的议案》:

同意120,365,053股,反对906,187股,弃权3,161,122股,同意票占参加表决总股数的96.73%。关联股东平高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9、审议通过了《公司2008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说明》:

同意236,467,403股,反对906,187股,弃权3,161,122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8.31%。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236,467,403股,反对906,187股,弃权3,161,122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8.31%。

同意公司对章程作如下修订: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应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

修改为: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应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公司可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三)在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中长期发展战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四)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五)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09年4月13日修订)》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黄河路支行申请贷款并授权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下期短期融资券主承销商的议案》:

同意236,467,403股,反对906,187股,弃权3,161,122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8.31%。

同意公司向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黄河路支行(以下简称"广发郑黄支行")申请办理总金额为人民币叁亿元整的专项流动资金贷款,同意公司将部分应收账款质押给广发郑黄支行,质押债权总净额始终不低于人民币叁亿伍仟万元,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相关合同、契约及与贷款业务有关的其他法律文件上签字或签章有效。

同意授权广发银行为公司下期短期融资券的主承销商。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利用前次募集资金拏息及剩余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236,467,403股,反对906,187股,弃权3,161,122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8.31%。

同意公司利用前次募集资金拏息及剩余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以缓解生产资金压力。

13、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0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236,467,403股,反对906,187股,弃权3,161,122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8.31%。

同意公司继续聘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09年度审计机构。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236,467,403股,反对906,187股,弃权3,161,122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8.31%。

15、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同意236,456,903股,反对918,812股,弃权3,158,997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8.30%。

同意将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调整至每人8万元/年(税前),按月发放。起薪日期自2008年3月26日。

16、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代表董事、监事会主席、监事津贴的议案》:

同意 236,456,903 股,反对916,187股,弃权3,161,622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8.30%。

同意将公司股东代表董事的津贴调整至每人5万元/年(税前),监事会主席的津贴调整至每人5万元/年(税前),监事的津贴调整至每人4万元/年(税前),均按月发放。起薪日期自2008年3月26日。

17、审议通过了《关于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增发新股的议案》:

17.01审议通过了《发行股票种类》:

同意236,872,319股,反对1,640,698股,弃权2,021,695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8.48%。

同意公司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

17.02审议通过了《发行股票面值》:

同意236,872,319股,反对1,640,698股,弃权2,021,695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8.48%。

同意发行股票面值为1元人民币;

17.03审议通过了《发行数量》:

同意236,872,319股,反对1,640,698股,弃权2,021,695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8.48%。

同意发行数量不超过15,000万股(最终数量授权董事会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实际情况协商确定)。

17.04审议通过了《发行对象》:

同意236,872,319股,反对1,873,098股,弃权1,789,295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8.48%。

同意发行对象为所有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设A股股票账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自然人和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7.05审议通过了《发行方式》:

同意236,872,319股,反对2,636,545股,弃权1,025,848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8.48%。

同意本次增发采取网下和网上定价发行方式,具体发行方式授权公司董事会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17.06审议通过了《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同意236,872,319股,反对1,684,503股,弃权1,977,890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8.48%。

同意本次增发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可按其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股数以一定比例优先认购,具体配售比例授权公司董事会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17.07审议通过了《发行价格》:

同意236,872,319股,反对1,638,698股,弃权2,023,695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8.48%。

同意本次发行价格不低于公告招股意向书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或前一个交易日的均价,具体发行价格授权公司董事会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17.08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同意236,872,319股,反对1,638,698股,弃权2,023,695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8.48%。

同意公司通过本次增发新股募集不超过122,100万元,用于投资以下两个项目,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1)投资92,100万元在平顶山市高新区建设高压电气产业园,实施特高压、超高压开关重大装备产业基地项目;

(2)补充流动资金30,000万元。

17.09审议通过了《决议有效期限》:

同意236,872,319股,反对1,638,698股,弃权2,023,695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8.48%。

同意此次增发涉及的所有议案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18、审议通过了《关于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符合申请公募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条件的议案》:

同意236,461,003股,反对1,134,217股,弃权2,939,492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8.31%。

1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发新股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

同意236,461,003股,反对914,567股,弃权3,159,142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8.31%。

同意公司以2008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将基准日经审计的未分配利润扣除经公司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东利润分配数额后,剩余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与基准日后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一并由本次股票发行以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同意本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发新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议案》:

同意236,460,903股,反对1,120,987股,弃权2,952,822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8.31%。

同意公司增发新股所募集资金在平顶山市高新区建设高压电气产业园,实施特高压、超高压开关重大装备产业基地项目。

2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

同意236,460,903股,反对906,187股,弃权3,167,622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8.31%。

2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增发社会公众股(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同意236,460,903股,反对1,093,987股,弃权2,979,822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8.31%。

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负责办理关于本次增发社会公众股(A股)发行、上市的有关事宜。授权范围为:

1)全权办理本次增发申报事项,授权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发行方案范围内,具体决定本次公司股票的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发行方式、具体申购办法、股权登记日收盘后登记在册的公司原股东的优先认购比例等;

2)对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不变更投资项目的前提下,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和募集资金量变化情况进行适当修改和调整;

3)在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完成后,授权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章程中有关股本及股本结构条款进行适当修改,并负责报送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备案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4)全权办理募集资金项目相关事项;

5)授权董事会签署本次增发和募集资金项目所需的重要法律文件和重大合同;

6)如国家对于增发新股有新的规定,可根据新规定对增发方案进行调整,并继续办理本次增发新股事宜;

7)增发完成后,办理新增股份上市流通等事宜;

8)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增发新股的其他有关事项;

9)本授权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三、公证或者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委托北京市众天律师事务所律师苌宏亮先生和王半牧先生出席见证,并出具了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大会规则》、《若干规定》、《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北京市众天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和会议决议;

2、北京市众天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原件;

特此公告。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年4月15日

股票简称:平高电气　　股票代码:600312　　编号:临2009—020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全体会议于2009年4月2日以电子邮件、手机短信和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09年4月13日在公司本部召开,会议应到董事七人(韩海林董事、张春仁董事因工作变动原因,已于2009年4月3日向董事会提出辞去所任董事职务,辞职已生效),实到魏光林、李文海、林凌、马志瀛、李春彦等五人。独立董事孔祥云先生因工作会期时间冲突未能与会,授权独立董事马志瀛先生代为表决和发表独立意见;董事张向阳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与会,授权董事林凌先生代为表决。根据原董事长韩海林先生的委托,魏光林董事主持了会议,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各项议案的审议情况如下:

一、会议以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选举魏光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魏光林董事长简历如下:

魏光林,男,1963年出生,中共党员,西安交通大学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 1986年参加工作,历任平顶山高压开关厂计算机中心副主任、动力分厂厂长、平顶山天鹰机械动力有限公司总经理、平顶山天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第三届、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现任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

二、会议以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聘任韩书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韩书谟总经理简历如下:

韩书谟,男,1966年9月出生,河南光山县人,清华大学工学硕士,博士在读,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1988年进入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后一直从事高压开关产品的设计研发工作。历任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主任、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副总经理。现任平高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三、会议以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聘任赵鸿飞、谭盛武两位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赵鸿飞副总经理、谭盛武副总经理简历如下:

赵鸿飞,男,汉族,1969年5月出生,籍贯,河南陕县。工程硕士,博士在读,政协第十届河南省委员会委员。历任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主任工程师、研发部部长、副总工程师、技术中心常务副主任、总工程师。现任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

谭盛武,男,汉族,1969年出生,大专学历,工程师,1990年起在平顶山高压开关厂工作,历任平顶山高压开关厂设计处技术员、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研发部主任工程师,研发部部长、平高电气副总工程师。现任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公司独立董事马志瀛、孔祥云、李春彦就董事会聘任韩书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赵鸿飞、谭盛武二位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发表了独立意见:经审阅,韩书谟、赵鸿飞、谭盛武三位先生的履历等相关资料,未发现有《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之现象。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韩书谟、赵鸿飞、谭盛武三位先生的提名、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聘任韩书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赵鸿飞和谭盛武两位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四、会议以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郑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因公司在招商银行郑州分行办理的总金额为壹亿贰仟万元的综合授信业务已经到期。与会董事同意公司根据生产需要向招商银行郑州分行申请重新办理该项业务,并将授信额度增加到总金额为人民币壹亿捌仟万元整,期限为一年,并授权董事长魏光林先生在本授信额度及授信期限内代表公司在合同、契约及与授信业务有关的法律文件上签字或签章有效。

五、会议以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股东代表董事的议案:

韩海林董事和张春仁董事因工作变动原因分别辞去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平高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和遴选,同意将韩书谟、王武杰两位先生作为董事候选人拟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董事会同意召集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增补第四届董事会股东代表董事的议案。

股东代表董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韩书谟先生简历见本决议第二项决议所附简历。

王武杰,男,1963年12月出生,河南襄城县人,西安交通大学EMBA,中共党员,会计师、高级经济师。历任平顶山高压开关厂供应处科长、平顶山天鹰集团供应处副处长、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物资部部长、平高集团有限公司经管部部长。现任平高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

公司独立董事马志瀛、孔祥云、李春彦就增补董事发表以下独立意见:本次提名韩书谟、王武杰两位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股东代表董事候选人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被提名的股东代表董事候选人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关于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的有关规定,拥有履行董事职责所应具备的能力;同意增补韩书谟、王武杰两位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股东代表董事。

六、会议以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为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部分短期借款,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公司董事会经审慎审议,同意公司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的相关规定,在中国境内,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公司2009年度第一期人民币为5亿元的短期融资券,期限为365天,并授权管理层根据市场及公司需要决定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发行期限、发行方式、利率等),授权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手续并加以实施。

七、会议以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增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股东代表董事的议案》和《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决定召集、召开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通知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年4月15日

附件: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2009年5月6日(星期三)上午9:00,会期半天;

二、会议地点:河南省平顶山市南环东路22号公司本部;

三、会议议题:

1、审议《关于增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股东代表董事的议案(韩书谟、王武杰)》;

2、审议《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四、出席会议的对象:

1、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截至2009年4月30日下午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派代表出席(委托书附后)。

五、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办法:法人股东持单位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及出席人身份证;公众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及本人身份证;股东代理人持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09年5月4日上午8:30—11:30,下午2:30—5:30

3、公司联系地址、邮编、电话、传真、联系人

公司通讯地址: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编:467001

联系电话:(0375)3804064

传真:(0375)3804464

联系人:常永斌

六、参加会议者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名称):　　受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对列入股东大会议程事项的投票意见:

1、审议关于增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股东代表董事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2、审议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代理人姓名:　　是否具有表决权(是/否):

代理人身份证号:

签发日期:　　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盖章):

注: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股东代理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授权委托书复印、剪报均有效。

证券代码:600048　　证券简称:保利地产　　公告编号:2009-018
债券代码:122012　　债券简称:08 保利债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保利西子湾项目涉及仲裁及诉讼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由公司投资开发的全国首个限价房项目广州保利西子湾于2007年5月开工建设,2008年2月由广州市政府根据《广州市限价房销售管理办法》统一组织了对申请购买限价房的资格预审及选房摇号。在此基础上,西子湾一期于2008年2月正式发售,共售出限价房835套。《限价商品住宅买卖合同》第十条【交房期限】约定为:2008年12月15日,第十一条【交房条件】约定为:通过质量监督部门的质量验收。

2008年12月12日,公司取得广州市白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出具的《建设工程质量验收监督意见书》,该意见书认可公司组织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组成的验收组的竣工验收合格的结论,即:该工程已完成设计及合同约定各项内容,验收组织形式、验收程序及执行验收标准等符合工程质量验收有关规定。2008年12月31日,公司取得广州市白云区建设和市政局出具的《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截止目前,西子湾一期收楼率已近90%。

目前,共有174户西子湾一期业主(其中部分已收楼)以公司在交楼前未取得竣工验收备案表为由,向广州仲裁委员会或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法院提起仲裁或诉讼,要求公司承担延期交楼的违约赔偿责任,涉及金额总计为1,482,456.75元。

上述案件中有1件已结案,广州仲裁委员会认为:"由于本案房屋已于2008年12月12日通过竣工质量验收,已于合同约定的交楼时间(2008年12月15日)前符合交楼条件,故被申请人(即本公司)不存在逾期交楼的事实,仲裁庭对于申请人(即业主)要求被申请人承揽逾期交楼违约金的请求,不予支持",并裁决如下:"一、对申请人的仲裁请求不予支持;二、本案仲裁费1000元由申请人承担"。剩余173件案中有一户业主在开庭前已撤诉,另172件案因立案时间较晚,目前尚在广州仲裁委员会或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法院的审理过程之中,其中104件已经开庭审理,尚待判决。

上述仲裁及诉讼涉及总金额为1,482,456.75元,不属于重大仲裁或诉讼,也不会对公司当期或期后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518　　股票简称:康美药业　　编号:临2009-012
债券代码:126015　　债券简称:08康美债
权证代码:580023　　权证简称:康美CWB1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2009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09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于2009年4月12日以书面形式向公司各位董事、监事发出,并于2009年4月1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表决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广东一致药店有限公司开展中药品类战略合作的议案》。

2008年度以来公司中药饮片产能扩大到10,000吨以上,中药饮片的品规大幅增加到12,000个以上,中药饮片下游产品加洲宝贝、菊皇茶等系列也开始进入市场,同时公司收购新开河公司的工作已经接近完成,新开河红参系列300多个品规有力地丰富了公司中药产品链,进一步加强销售网络资源整合,扩大产品覆盖率,由以医院终端销售为主的营销网络向OTC和消费品市场延伸,提高市场占有率成为必然的选择。

根据公司董事会的战略规划,为进一步优化和选择终端合作伙伴,拓展产品营销模式。公司与广东一致药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一致")计划开展5年期中药品类战略合作,公司成为广东一致药店有限公司唯一中药品类战略合作商,纳入广东一致药店有限公司管理的各区域公司所有连锁药店(包括合作期间新开药店)所需的中药品类商品全部由康美药业公司提供。合作期间,广东一致药店有限公司不再向第三方采购中药商品、为第三人代销中药商品或以其他方式为第三人销售中药商品。合作期满后双方可以继续订立续期合作关系。

公司计划分期投入不超过5,000万元在广东一致药店有限公司管理的全部连锁药房进行"店中店"和中药专柜的统一规划和装修。公司计划于2009年6月1日之前完成广东一致药店有限公司在深圳、广州、惠州、东莞地区约250家连锁药店的中药商品上柜销售工作;2009年底之前完成广东一致药店有限公司全部约400家连锁药店的中药商品上柜销售工作。预计合作期间每年可实现中药销售收入10,000万元以上,并可保持25%以上的增长速度。

广东一致药店有限公司是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下的大型国有医药零售企业,于2007年3月28日在国内最早的连锁药店——深圳市一致医药连锁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成立。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现有门店约400家,年销售规模近60,000万元,目前拥有3家零售子公司,分别为深圳市一致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广州一致药店连锁有限公司、广西一致药店连锁有限公司,业务遍及珠三角地区和广西柳州、南宁等主要城市。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全权办理本次战略合作项目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协议,办理相关手续以及签署所有必要的文件等。

赞同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四月十五日

代　　码:600231　　股票简称:凌钢股份　　编　　号:临2009-015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八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于2009年4月14日上午9:00在辽宁省凌源市凌钢宾馆三楼会议室举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9人,代表股份432,493 ,813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53.79%。其中国家股股东1人,代表股份431,473,247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53.67%;无限售期的流通股股东8人,代表股份1,020,566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1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张振勇先生主持,大会经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200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票432,493 ,813股,占出席股东所代表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二、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票432,493 ,813股,占出席股东所代表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三、2008年度财务决算;

同意票432,493 ,813股,占出席股东所代表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四、200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华普天健高商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审计后,公司2008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56,307,641.40元。本次年终分配以2008年12月31日总股本80,400.22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0元(含税),计40,200,110.00元。

本次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授权董事会在两个月内完成利润分配事宜,具体办理手续的方式及时间另行公告。

同意票432,493 ,813股,占出席股东所代表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五、关于与凌钢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重新签订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同意票657,250股,占出席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关联股东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六、关于与凌钢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签订200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同意票657,250股,占出席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关联股东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七、关于重组保国铁矿盈利预测补偿方案的议案;

同意票462,450股,占出席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70.36%;反对票0股,弃权票194,800股,占出席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29.64%。关联股东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八、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票432,493 ,813股,占出席股东所代表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九、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同意票432,493 ,813股,占出席股东所代表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十、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同意票432,493 ,813股,占出席股东所代表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十一、关于修订公司董事和高管人员薪酬办法的议案。

同意票432,493 ,813股,占出席股东所代表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四海通程律师事务所郭伟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00715　　证券简称:ST松辽　　编号:临2009-008号

松辽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涨幅(5%)限制,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经询问公司第一大股东并自查后认为,本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于2009年4月10日、13日、1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涨幅(5%)限制,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公司经询问第一大股东并自查后确认,公司无影响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事宜,到目前为止并在可预见的两周之内,公司及公司大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本公司已披露的重大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纸《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公告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作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松辽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600287　　股票简称:江苏舜天　　编号:临2009-006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 2008 年度财务数据虽已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但与经会计师事务所最终审计确认的财务数据可能存在小额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预计的公司2008年度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

2、前次业绩预告披露的时间和预计的业绩情况

公司曾于2009年1月17日发布业绩预减公告,预计2008年度业绩较2007年度减少50%以上。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公司预计200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2,000万元。

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08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4、本次业绩预告已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公司和注册会计师不存在分歧。

二、上年同期(2007年度)业绩

1、净利润:64,999,849.15 元;

2、每股收益:0.1488 元。

三、业绩预计出现差异的原因

公司2008年度经营业绩较2007年度下降幅度较大的原因除前次业绩预告中提及的证券市场低迷、出口目标市场经济不景气、融资成本高及能源、原辅材料价格高等不利因素外,公司期末需对代理进口项下的化工产品存货按照公允价值及业务实际情况计提足额的减值准备。

造成此次业绩预计出现重大差异的原因是公司及部分控股子公司的有关职能部门对代理进口项下存货的跌价准备计提方式、方法及计提额度的理解存在较大差异。

公司董事会已责成有关业务部门、子公司及财务人员加强风险防范,仔细排查各类业务项下的风险点,落实各项风险控制措施;并认真学习各项财务制度和准则,避免类似错误再次发生。

四、董事会致歉说明

由于公司董事会之前未能谨慎发布业绩预告,可能给市场和投资者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从该事件中吸取教训,深刻检讨,杜绝此类事件发生。

公司目前经营等各项工作均正常。公司将继续抓好各项经营工作,争取实现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公司董事会在此向全体投资者郑重致歉。

五、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将于2009年4月21日披露2008年年度报告,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九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09-011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类型:

□ 亏损　□ 扭亏　√ 同向大幅上升　□同向大幅下降

2.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本报告期(2009年1月1日-3月31日)	上年同期(2008年1月1日-3月31日)	增减变动(%)
净利润	约15,978万元	7,024万元	增长100%-150%
基本每股收益	约0.06元	0.05元	+20%

注1:截至2009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2,481,212,959股;截至2008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378,451,644股。

注2:上年同期(2008年1月1日-3月31日)数据为2008年一季度报告披露数据。

注3:本报告期(2009年1月1日-3月31日)具体数据将在2009年一季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公司本报告期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属于房地产开发行业,营业收入及利润主要来源于房地产开发收入,且公司开发的产品以单宗大额产品为主,存在季度之间收入与利润的不均衡性,由于上年同期公司实现净利润较少,比较基数较小,导致公司2009年一季度业绩较去年同期大幅增长。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0410　　证券简称:沈阳机床　　公告编号:2009-10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修正后类型